甘泉堡经开区2014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2014年，在党工委、管委会的正确领导下，在市政务公开办的指导下，我区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201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国办发〔2014〕12号文件精神，坚持把公开透明作为政府工作的基本制度，以保障人民群众知情、参与和监督为目标，统筹推进政府公开，加强信息发布，强化制度机制建设，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进一步提高政府公信力，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甘泉堡经开区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今年以来，进一步提高和加大了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领导力度，加强了对全区政务公开工作的领导，坚持经常抓、长期抓，进一步完善了政务公开的各项内容，把全区政务公开工作纳入经常化、制度化的轨道。坚持对外公开和对内公开紧密结合，整体推进，不断提高政务公开质量。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

1、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我办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认真履行保密审查程序，及时、准确地公开区政府各类信息；指导和督促各部门编制并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信息公开目录。对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了梳理和编目，截至目前我区主动公开政务信息4条。其中，政府职能类信息占25%；政策法规类信息占25%；重大决策类信息占50%。

2、依托政务服务中心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我区行政服务中心实行“一站式”办公，“一条龙”服务。同时公开审批内容，办事程序，审批依据，承诺时限，收费标准，进一步规范了全区的许可项目。

3、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开展情况。2014年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情况，未发生因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而引起的行政复议、诉讼和申诉情况。

4、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根据《条例》和《办法》规定，依申请公开工作中有关费用可按规定收取。2014年度本单位也未发生依申请收费情况。

二、工作中存在问题

2014年，我区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些成效，但也面临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

1、部门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意识较为薄弱。从总体上看，我区已基本建立起了政府信息公开的框架，政府信息公开意识和具体举措都有了长足的发展。但是由于认识程度的差异，我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信息发布停留在表层，信息公开的总体状况不平衡的问题。

2、政府信息公开形式较为单一。由于受到各方面条件限制，信息公开方式和形式受到制约，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除通过政务服务中心公开外，没有更多方便群众获取信息的渠道，造成信息公开的形式普遍比较单一。

三、下一步改进措施

进一步加大政务公开范围、加强保密审查、规范依申请公开、丰富信息公开的内容和形式，真正把公众关注的内容进行公开，促进政府职能转变，从而实现信息公开的目的。

一是加大宣传力度。持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基础性工作，提高公众的知晓率和参与度。

二是加强人员配备和业务学习培训。建立健全横向联系、纵向指导的沟通协调机制，不断提升整体工作水平。

三是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各项保障措施。丰富政府信息公开监督、检查、考核手段，健全完善相关制度和考核指标体系。

本报告中的数据统计汇总期限截止到2014年12月31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乌鲁木齐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区）党工委管委会办公室联系，地址：乌鲁木齐市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暴马丁香街东街1117号；邮编：831408；电话：0991-3328699。

2015年2月7日